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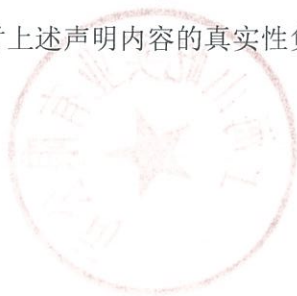
(五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上海科技大学(单位名称)的IT维保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IT 维保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;承接企业为上海山屹实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8人,营业收入为5162万元,资产总额为8257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(盖公章):上海山屹实业有限公司
日期:2024年12月26日

